附件1

罗甸县一次性自主创业补贴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基本情况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近期  免冠  照片 |
| 身份证号 |  | | | 年龄 |  | |
| 户籍地址 |  | | | | | |
| 现居住地 |  | | | 电话 |  | |
| 人员类型 | 🞎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农民工🞎复员退伍军人 | | | | | | |
| 银行账号 |  | | | 开户支行 | |  | |
| 创业实体基本情况 | 实体名称 |  | | | 代码 | |  | |
| 类 型 |  | | | 法人代表 | |  | |
| 主营业务 |  | | | 注册资本 | |  | |
| 注册日期 | 年 月 日 | | | 营业期限 | |  | |
| 注册地址 |  | | | 经营地址 | |  | |
| 正常经营年限 |  | | | 从业人数 | |  | |
| 申请事项及承诺 | 本人是在罗甸县辖区内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经营1年以上的 （人员类型），现自愿申请一次性自主创业补贴 元。本人承诺是非财政供养人员、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没有弄虚作假、虚构事实、蓄意骗取国家就业补助资金，否则，我自愿全额退款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乡镇（街道）审核意见 | 乡镇（街道）经办机构审核意见：  经调查核实，建议给予一次性自主创业补贴 。  经办人：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乡镇（街道）领导审核意见：  经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同意给予一次性自主创业补贴 元。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县人社部门审批意见 | 县就业局复核意见：  经复核审查，建议给予一次性自主创业补贴 元。  经办人：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县人社局审批意见：  经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同意给予一次性自主创业补贴 元。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附件2

罗甸县创业场所租赁补贴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基本情况 | 姓名 |  | | 性别 |  | 民族 |  | | 近期  免冠  照片 |
| 身份证号 |  | | | | 年龄 |  | |
| 户籍地址 |  | | | | | | |
| 现居住地 |  | | | | 电话 |  | |
| 人员类型 | 🞎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农民工🞎复员退伍军人 | | | | | | | |
| 银行账号 |  | | | | 开户支行 | |  | |
| 创业实体基本情况 | 实体名称 |  | | | | 代码 | |  | |
| 类 型 |  | | | | 法人代表 | |  | |
| 主营业务 |  | | | | 注册资本 | |  | |
| 注册日期 | 年 月 日 | | | | 营业期限 | |  | |
| 注册地址 |  | | | | 经营地址 | |  | |
| 正常经营年限 |  | | | | 从业人数 | |  | |
| 经营场地租赁 | | 实交租金总额 元（ 共 个月），月均租金 元。 | | | | | | |
| 申请事项及承诺 | 本人是在罗甸县辖区内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经营1年以上的 （人员类型），租用经营场地创业，且未享受政策性场地租赁费用减免，现自愿申请创业场所租赁补贴 元。本人承诺是非财政供养人员、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没有弄虚作假、虚构事实、蓄意骗取国家就业补助资金，否则，我自愿全额退款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乡镇（街道）审核意见 | 乡镇（街道）经办机构审核意见：  经调查核实，建议给予创业场所租赁补贴 元。  经办人：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乡镇（街道）领导审核意见：  经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同意给予创业场所租赁补贴 元。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县人社部门审批意见 | 县就业局复核意见：  经复核审查，建议给予创业场所租赁补贴 元。  经办人：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县人社局审批意见：  经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同意给予创业场所租赁补贴 元。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 |

附件3

罗甸县创业实体经营情况调查核实表

|  |  |
| --- | --- |
| **调查目的** | 由于 （创业实体名称）创办人 ，提出申领一次性自主创业补贴或创业场所租赁补贴，需要对其身份类型、实体类型、首次创业、正常经营、租用经营场地创业且未享受政策性场地租赁费用减免等基本情况，进行调查核实，杜绝弄虚作假、虚构事实、蓄意骗取补贴资金的违规违法行为，确保国家就业补助资金安全。 |
| **调查核实情况** | **1、创业人员类型：**🞎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农民工🞎复员退伍军人；  **2、创办实体类型：**🞎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  **3、首次创业情况：**在我县辖区内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是🞎否）；  **4、正常经营情况：**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经营1年以上（🞎是🞎否）；  **5、场地租赁情况：**租用经营场地创业且未享受政策性场地租赁费用减免（🞎是🞎否），其中：  承租方实交租金总额 元（ 共 个月），月均租金 元；出租方名称 ，证件号码（🞎居民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出租资产权属佐证（🞎有🞎无），其他相关材料（🞎有🞎无），联系电话 。 |
| **签字盖章确认** | 经调查核实， （创业实体名称）提交申领（🞎一次性自主创业补贴🞎创业场所租赁补贴）的材料（🞎真实有效🞎伪造无效），建议（🞎给予补贴🞎不给予补贴）。  调查人员签字： 调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4

农民工证明书

经调查核实，实有我（□乡□镇□街道）居民 ，性别 ，民族 族，出生于 年 月 日，居民身份证号码 ，户籍地址 ，系城乡转移就业创业农民工，且为非财政供养人员。

特此证明

盖章

乡（镇、街道）

年 月 日